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交易通过美国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BBHI100%股权相关资产。根据报告书草案, 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宜尚需通过美国反垄断审查,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按照美国政府相关要求, 公司HSR法案(《Hart-Scott-Rodino Antitrust Improvements Act of 1976》《哈特-斯科特-罗迪诺反垄断改进法案》)正常审批等待期应为2016年10月21日结束。公司已于2016年9月30日(美国东部时间)收到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Federal Trade Commission)通知, 本次交易按照HSR法案项下与本次交易有关的等待期(以及任何相应的延长期)已提早结束, 即公司本次交易已经通过美国反垄断调查。

该批准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 取得批准后可以继续推进实施本次交易方案。截至目前,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证监会核准等。

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九日